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法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de Justiça

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水坑尾街 162 號公共行政大樓
十六至二十樓
Rua do Campo, n.º 162, Edifício
Administração Pública, 16.º-20.º andares

163/CCSCZC/OFI/2024

2024-11-13

226/DSAJ-DDJRP/OFI/2024

事由：
Assunto **就轉介個案09/H-ZC/2024之回覆**

戴祖義召集人：

就 貴委員會轉介編號為09/H-ZC/2024的個案，就加強《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推廣的建議，現謹回覆如下：

自第9/2023號法律《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生效後，本局聯同其他職能部門透過多途徑廣泛開展宣傳工作，包括推出專題網頁、製作普法文章、海報、展板等。同時，亦以常見的滲漏水爭議情境為例，製作了圖文包和短視頻，以“一問一答”方式解說在不同情境下進行必要仲裁的前提、申請仲裁所需的資料、滲漏水檢測報告須列明的內容、仲裁裁決的效力和執行等，冀讓市民更好掌握相關資訊，妥善處理樓宇滲漏水爭議。

此外，本局早前聯同其他職能部門為社團前線人員舉辦處理樓宇滲漏水爭議工作坊，協助前線人員深入認識處理滲漏水爭議的方式及必要仲裁的操作流程，以及進一步釐清由協商至啟動必要仲裁程序所存在的疑問，以便向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法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de Justiça

頁編號 2
Pág. n.º
公函編號 226/DSAJ-
Of. n.º DDJRP/OFI/2024
日期：請見電子簽名上所載的日期
Data Vide a data da assinatura
electrónica

有需要的市民提供相關資訊。未來，本局將繼續加大宣傳力度，多進社區舉辦講座和工作坊，以加深市民對有關法律的認識。

另外，如當事人屬經濟能力不足，根據《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的相關規定，可適用第13/2012號法律《司法援助的一般制度》獲得司法援助，包括豁免支付預付金及仲裁程序費用。

最後，感謝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對有關事宜提出寶貴意見。

肅此，順頌

台祺

法務局局長
梁穎妍